

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ZMYZB202404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5.19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8-23 09:00到2024-08-30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9-13 09:00

递交方式: 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9-13 09:00

开标地点: 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东盛阳光大厦B座1206室

七、其他

受[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的委托, 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就[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JSZMYZB2024045)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SZMYZB2024045

项目名称: 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45.19万元（采购包1：22万元；采购包2：13.34万元；采购包3：8.05万元；采购包4：1.8万元），本项目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其中分项预算单价也均不得超过，分项预算单价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采购清单。

采购需求：实验室试剂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实验室试剂采购项目分为4个采购包：

采购包1：血清学检测试剂（预算金额22万元）；

采购包2：病原学检测试剂（预算金额13.34万元）；

采购包3：病毒DNA/RNA提取试剂盒（预算金额8.05万元）；

采购包4：病毒DNA提取试剂盒（预算金额1.8万元）。

投标人四个采购包皆可投，但只可中一个采购包。开评标、中标规则如下：

开标、评标的顺序以一至四采购包依次进行，中标顺序以开评标顺序确定。如投标人采购包1确定为中标人，采购包2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按需供货，每次接到采购人订货需求后5日内交货并通过验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6.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具有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情形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兽药生产许可证或兽药经营许可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上午9：00 - 11：30，下午15：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持下列资料：

2、获取方式：邮件获取；

报名时请提供下列资料扫描件发送到邮箱，邮箱为965770882@qq.com

- (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 (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投标单位兽药生产许可证或兽药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报名表（原件扫描件）

2. 招标文件售价叁佰元整/采购包，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9月13日 9:00:0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东盛阳光大厦B座1206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者变更，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投标人关注公告发布网站。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者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者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本次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4份 电子版1份：U盘（盖章扫描PDF版）

注：①每个采购包需单独胶装、密封。②确保纸质文件与电子版一致。

4. 本次招标公告在 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上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建设中路74号

联系人：孙工

联系电话：0518-8558911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东盛阳光大厦B座1206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518-85865869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市畜牧兽医站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建设中路74号

联系人：孙工  
电话：0518-8558911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智茗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6号东盛阳光大厦1206号办公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18-85865869  
电子邮件：9657708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胡耀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报 名 表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标段	
投标人地址		邮 编	
投标人联系人		手 机	
电子信箱		传 真	
备注：			
单位盖章：			